

# 博时中证可持续发展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 年 02 月 17 日

### 1、公告基本信息

|            |  |
|------------|--|
| 基金名称       | 博时中证可持续发展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 基金简称       | 博时可持续发展 100ETF（场内简称：可持续）   |
| 基金主代码      | 515090   |
| 基金申赎代码     | 515091   |
| 基金运作方式     | 交易型开放式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20 年 01 月 19 日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基金托管人名称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
| 公告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博时中证可持续发展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博时中证可持续发展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
| 申购起始日      | 2020 年 02 月 20 日   |
| 赎回起始日      | 2020 年 02 月 20 日   |

注：（1）本基金为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管理人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基金注册登记机构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基金托管人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投资者应及时通过本基金销售网点、致电博时一线通 95105568（免长途话费）或登录本公司网站 [www.bosera.com](http://www.bosera.com) 查询其申购、赎回申请的确认情况；

### 2、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 **3、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 **(1) 申购与赎回的原则**

- 1) “份额申购、份额赎回”原则,即申购、赎回均以份额申请;
- 2) 本基金的申购对价、赎回对价包括组合证券、现金替代、现金差额及其他对价;
- 3) 申购、赎回申请提交后不得撤销;
- 4) 申购、赎回应遵守《业务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对上述原则进行调整。基金管理人必须在新规开始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 **(2) 申购与赎回的数额限制**

投资者申购、赎回的基金份额需为最小申购、赎回单位的整数倍。

本基金的最小申购赎回单位为 100 万份,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合理调整申购与赎回的数额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生效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指定媒介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除非证券交易所另有规定,本基金场内申购赎回暂不设置当日申购、赎回份额上限、交易账户最低基金份额余额、单个投资人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上限。

当日可接受的总申购份额及当日可接受的总赎回份额上限基金管理人必须于前一交易日设定并在当日基金申购赎回清单上公布,而不必在指定媒介上公告也无须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 **(3) 申购、赎回对价及费用**

1) 申购对价、赎回对价根据申购赎回清单和投资人申购、赎回的基金份额数额确定。申购对价是指投资人申购基金份额时应交付的组合证券、现金替代、现金差额及其他对价。赎回对价是指投资人赎回基金份额时,基金管理人应交付给投资人的组合证券、现金替代、现金差额及其他对价。

2) 投资人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赎回代理券商可按照不超过 0.5%的标准收取佣金,其中包含证券交易所、登记机构等收取的相关费用。

### **4、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

投资者办理本基金申购、赎回业务的具体流程、规则等以及各销售机构的业务办理状况,请参照各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的规定。若增加新的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本公司将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 **(1)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
| 注册地址:   |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
| 办公地址:   |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68 号上海银行大厦 29 楼                                      |
| 法定代表人:  | 霍达  |
| 联系人:    | 黄婵君   |
| 电话:     | 0755-82943666   |
| 传真:     | 0755-83734343   |
| 客户服务电话: | 95565   |
| 网址:     | <a href="http://www.newone.com.cn/">http://www.newone.com.cn/</a> |

### (2)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   |
|---------|---|
| 注册地址:   | 中国北京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8 层                                   |
| 办公地址:   | 中国北京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8 层                                   |
| 法定代表人:  | 沈如军   |
| 联系人:    | 任敏  |
| 电话:     | 010-65051166  |
| 传真:     | 010-65051156  |
| 客户服务电话: | 010-65051166  |
| 网址:     | <a href="http://www.cicc.com.cn/">http://www.cicc.com.cn/</a> |

### (3)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
| 注册地址:   | 南京市江东中路 228 号          |
| 办公地址:   |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228 号华泰证券广场 |
| 法定代表人:  | 周易                     |
| 联系人:    | 胡子豪                    |
| 电话:     | 021-50531281           |
| 传真:     | 0755-82492962 (深圳)     |
| 客户服务电话: | 95597                  |

## 5、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披露安排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网站、基金份额发售网点以及其他媒介,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 6、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致电博时一线通 95105568 (免长途话费)或登录本公司网站 [www.bosera.com](http://www.bosera.com) 查阅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

(2) 本基金将自 2020 年 02 月 20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投资者欲了解博时中证可持续发展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在 2020

---

年 2 月 5 日《中国证券报》上的《博时中证可持续发展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02 月 17 日